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钒钛股份 公告编号:2024-46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2月20日(周五)14:5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2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股权登记日
2024年12月16日(星期一)。
(六)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出席对象
1. 截止2024年12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2);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有关法律规定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四川省攀枝花市公司办公楼301会议室。
(九)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议案

议案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提案编目表

提案编目	提案名称	该决议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提案	√
1.00	关于与鞍钢集团签订2025-2027年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与鞍钢财务公司签订2025-2027年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一)议案审议说明
1.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1和议案2涉及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回避表决。
2.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拟与鞍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采购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3)、《关于拟与鞍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2025-2027年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4)。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登记
1. 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股东账户卡和本公司股份凭证(股票、记账式证券)出席,须持上述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登记手续。
(二)个人股东登记
1. 个人股东出席,须持本人身份证卡或本人身份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三)异地股东登记
1. 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截止日前通过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日期为准(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四)登记时间
2024年12月17日9:00-11:30和14:00-16:30;
2024年12月18日9:00-11:30和14:00-16:30。
(五)登记方式
1. 联系人:宋先生
联系电话:0812-3385566
2. 传真:0812-3385285
3. 电子邮箱:psw@pdtsteel.com.cn
4. 通讯地址:四川省攀枝花市东区韶钢大道西段21号攀钢钒钛厂场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五楼董事办公室
邮编:617067
(六)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及其代理人的食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四、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股票代码为“360629”,投票简称为“钒钛股份”。
(二)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该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选举同一候选人时,超过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数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累积投票,可以对该组候选人投0票。
三、累积投票制下投票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股份候选人 A 选举序号	X1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	...
合计	不超过该组应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例如如下: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某一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人)
股东所拥有的每一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的有效股权的股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投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一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4年12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4年12月20日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交易。
附件2: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 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该决议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与鞍钢集团签订2025-2027年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	√			
2.00	关于与鞍钢财务公司签订2025-2027年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	√			

投票说明:
1. 如欲授权他人投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授权反对投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位置上“√”;如欲授权弃权投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位置上“√”。
2. 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代理人可根据自己的意愿投票。
3. 委托授权书须有委托人亲笔签署或加盖公章,且须有委托人亲笔签名。
委托人姓名(盖章):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人姓名(签字):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人姓名(盖章):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人姓名(签字):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钒钛股份 公告编号:2024-43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鞍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采购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财务”)签订的《采购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将于2024年底到期,为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公司与鞍钢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2025-2027年度)》,预计2025-2027年金融服务协议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一、适用基金
1. 摩根士丹利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0)
2. 摩根士丹利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3. 摩根士丹利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5)
4. 摩根士丹利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5. 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
6. 摩根士丹利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8)
7. 摩根士丹利多元趋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9)
8. 摩根士丹利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9.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5)
10.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91)
二、业务办理
自2024年12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工商银行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三、重要提示
转换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公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请遵循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所有。
四、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8(免长途费)
网址:www.morganstanley.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历史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工商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24年12月3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工商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 摩根士丹利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0)
2. 摩根士丹利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3. 摩根士丹利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5)
4. 摩根士丹利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5. 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
6. 摩根士丹利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8)
7. 摩根士丹利多元趋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9)
8. 摩根士丹利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9.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5)
10.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91)
二、业务办理
自2024年12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工商银行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三、重要提示
转换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公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请遵循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所有。
四、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8(免长途费)
网址:www.morganstanley.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历史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工商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一致,自2024年12月3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工商银行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1. 摩根士丹利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0)
2. 摩根士丹利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3. 摩根士丹利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5)
4. 摩根士丹利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5. 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
6. 摩根士丹利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8)
7. 摩根士丹利多元趋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9)
8. 摩根士丹利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9.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5)
10.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91)
二、业务办理
自2024年12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工商银行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三、重要提示
转换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公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请遵循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所有。
四、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8(免长途费)
网址:www.morganstanley.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历史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采购框架协议(2022-2024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2-2024年度)》将于2024年底到期。为进一步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各类产品的关联交易,公司拟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财务”)签订《采购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
鞍钢集团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鞍钢集团签订2025-2027年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朱波就议案回避了表决,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42)。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股东大会在审议该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及市场情况,对2025-2027年度与关联方关联销售和采购上限情况进行了预测,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型	按产品或服务月份	2025年预计	2026年预计	2027年预计
关联销售及提供服务	-钒钛产品及电力	624,000	639,000	654,000
	-其他产品及服务	61,900	61,000	61,000
	合计	685,900	700,000	715,000
关联采购及接受服务	-一期燃料及电力	967,000	979,000	991,000
	-其他产品及服务	221,000	233,000	296,000
	合计	1,188,000	1,212,000	1,287,000

(一)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预计依据
基于公司近年来向关联方销售钒钛产品及电力、其他产品及服务实际完成情况,结合关联方业务发展需求,考虑关联方生产钒钛、海绵钛等产品大幅增长情况,相应采购公司的钒钛产品数量也将上升,并综合考虑未来三年销售给关联方的电量增加和电价适当增长等因素。
(二)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预计依据
一是结合国家宏观经济增长向好态势,以及近年来辅料材料价格变动趋势,预计未来三年辅料材料及备件备件价格,其他产品及服务价格、电力价格等有所上升。二是根据公司钒钛产品发展规划,公司计划新增投资项目,采购关联方服务和进口设备将增加。
三、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000581904566C
注册资本:人民币66,429.92亿元
法定代表人:谭成旭
成立日期:2010年7月28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住所: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东山街77号
主营业务:钢、铁、铁、矿、不锈钢、特种生产及制造,有色金属生产及制造,钢铁深加工,铁、钒、钛及其他有色金属、非金属材料生产及销售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鞍钢集团总资产为人民币4,826.74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522.85亿元,2024年度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880.16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7.88亿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鞍钢集团总资产为人民币4,805.94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458.53亿元,2024年1-9月营业收入为人民币1,966.09亿元,净利润为人民币-69.84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鞍钢集团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因此双方构成关联关系,相关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鞍钢集团是中国特大型钢铁联合企业集团,拥有丰富的矿产资源和先进的采选加工能力,同时也具有较强的钢铁行业相关配套服务能力。鞍钢集团与公司一直长期合作,相关协议中约定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是依据市场化原则确定,交易金额上限也是充分考虑了双方经营规模、市场价格等因素,鞍钢集团有能力按协议约定向本公司提供相关服务,并能按照协议约定采购本公司的相关产品。
交易对手方为鞍钢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的公允性
凡政府有定价或指导价的,参照政府定价或指导价执行;凡没有政府定价或指导价,存在活跃市场的按市场价格执行,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参照实质上相同或相似交易的市场价格;没有政府定价及市场价的,按双方协商价格和成本加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具体为合理成本费用加上不超过10%的合理利润。
五、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采购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主要内容
1. 公司拟向鞍钢集团采购的产品应按双方认可的合理要求的方式提供,有关交易在2025-2027年度的年交易总额不得超过以下附表所列出的上限。

项目	定价原则	2025年上限	2026年上限	2027年上限
前期燃料及电力	成本加合理利润/市场价格	96.70	97.90	99.10
其他产品及服务	市场价格	22.10	23.30	29.60
合计		118.80	121.20	128.70

2. 鞍钢集团可能为公司可稳定的租机租赁项目提供担保。
3. 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自2025年1月1日起算,并且双方可选择于本协议期限届满之前30日内发出书面通知而提前终止。但深交所对本协议内容提出意见或要求,或为了遵守《上市规则》任何规定,双方同意按照深交所的意见、要求或《上市规则》的规定,对本协议有关条款作出相应的修改。
4. 协议的修订可通过书面协议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须经双方采取适当的法律行动而作出。如果该修订构成对本协议的实质性的重大修改,则该修订在遵守《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成甲方股东大会(如适用的)同意后(视当时《上市规则》及深交所的要求而定)方才生效。
5. 协议正文本一式四份,各方各持两份,各份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二)《销售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主要内容
1. 公司拟向鞍钢集团销售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钒产品、其他产品及服务。
2. 公司向鞍钢集团销售的产品应按双方认可的合理要求的方式提供(但有关交易在2025-2027年度的年交易总额不得超过以下附表所列出的上限)。

项目	定价原则	2025年上限	2026年上限	2027年上限
钒钛产品及电力	市场价格	62.40	63.90	65.40
其他产品及服务	市场价格	6.10	6.10	6.10
合计		68.50	70.00	71.50

3. 协议有效期为三年,自2025年1月1日起算,并且双方可选择于本协议期限届满之前30日内发出书面通知而提前终止。但深交所对本协议内容提出意见或要求,或为了遵守《上市规则》任何规定,双方同意按照深交所的意见、要求或《上市规则》的规定,对本协议有关条款作出相应的修改。
4. 协议的修订可通过书面协议并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须经双方采取适当的法律行动而作出。如果该修订构成对本协议的实质性的重大修改,则该修订在遵守《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成甲方股东大会(如适用的)同意后(视当时《上市规则》及深交所的要求而定)方才生效。
5. 协议正文本一式四份,各方各持两份,各份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三)协议效力
上述协议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并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建立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上,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了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有积极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七、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情况
本年年初至10月末与关联人(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方)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02.66亿元。
八、独立董事对本次审议事项的
公司于2024年11月25日召开了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与鞍钢集团签订2025-2027年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并一致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九、中介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
钒钛股份拟与鞍钢集团签订《采购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本次公司拟与鞍钢集团签订《采购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2024年第七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三)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拟与鞍钢集团有限公司签订《采购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4)。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

股票代码:000629 股票简称:钒钛股份 公告编号:2024-44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2025-2027年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财务”)签订的《采购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将于2024年底到期,为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公司与鞍钢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2025-2027年度)》,预计2025-2027年金融服务协议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一、适用基金
1. 摩根士丹利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0)
2. 摩根士丹利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3. 摩根士丹利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5)
4. 摩根士丹利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5. 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
6. 摩根士丹利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8)
7. 摩根士丹利多元趋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9)
8. 摩根士丹利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9.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5)
10.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91)
二、业务办理
自2024年12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工商银行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三、重要提示
转换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公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请遵循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所有。
四、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8(免长途费)
网址:www.morganstanley.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历史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2025-2027年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财务”)签订的《采购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将于2024年底到期,为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公司与鞍钢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2025-2027年度)》,预计2025-2027年金融服务协议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一、适用基金
1. 摩根士丹利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0)
2. 摩根士丹利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3. 摩根士丹利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5)
4. 摩根士丹利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5. 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
6. 摩根士丹利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8)
7. 摩根士丹利多元趋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9)
8. 摩根士丹利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9.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5)
10.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91)
二、业务办理
自2024年12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工商银行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三、重要提示
转换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公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请遵循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所有。
四、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8(免长途费)
网址:www.morganstanley.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历史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2025-2027年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财务”)签订的《采购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将于2024年底到期,为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公司与鞍钢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2025-2027年度)》,预计2025-2027年金融服务协议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2025-2027年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财务”)签订的《采购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和《销售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将于2024年底到期,为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公司与鞍钢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2025-2027年度)》,预计2025-2027年金融服务协议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2025-2027年金融服务协议调整后对比表

业务类型	交易内容	调整前	调整后	单位:万元
存款业务	存款利息	5,000	2,059	3,000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200,000	198,876	1,124
委托贷款业务	委托贷款	250,000	83,100	166,900
	委托手续费	-	83	61
信贷业务	授信额度	200,000	120,000	80,000
	信贷及利息	13,000	153	-
其他业务	资金拆借利息	3,969	3,969	0
	资金拆借利息	96	166	129

二、信託支持服务
鞍钢财务公司作为公司的资金结算工作提供了先进的服务平台,由于所有款项的支付及与鞍钢集团内部单位的收款,均可通过鞍钢财务公司结算系统进行了业务操作,提高了公司的工作效率。同时与商业银行相比鞍钢财务公司免收结算费用,服务快速、安全,降低了公司财务成本。
三、信託支持服务
鞍钢财务公司作为公司的资金结算工作提供了先进的服务平台,由于所有款项的支付及与鞍钢集团内部单位的收款,均可通过鞍钢财务公司结算系统进行了业务操作,提高了公司的工作效率。同时与商业银行相比鞍钢财务公司免收结算费用,服务快速、安全,降低了公司财务成本。
四、信託支持服务
鞍钢财务公司作为公司的资金结算工作提供了先进的服务平台,由于所有款项的支付及与鞍钢集团内部单位的收款,均可通过鞍钢财务公司结算系统进行了业务操作,提高了公司的工作效率。同时与商业银行相比鞍钢财务公司免收结算费用,服务快速、安全,降低了公司财务成本。

一、适用基金
1. 摩根士丹利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0)
2. 摩根士丹利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3. 摩根士丹利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5)
4. 摩根士丹利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5. 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
6. 摩根士丹利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8)
7. 摩根士丹利多元趋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9)
8. 摩根士丹利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9.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5)
10.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91)
二、业务办理
自2024年12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工商银行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三、重要提示
转换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公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请遵循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所有。
四、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8(免长途费)
网址:www.morganstanley.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历史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

一、适用基金
1. 摩根士丹利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0)
2. 摩根士丹利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3. 摩根士丹利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5)
4. 摩根士丹利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5. 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
6. 摩根士丹利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8)
7. 摩根士丹利多元趋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9)
8. 摩根士丹利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9.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5)
10.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91)
二、业务办理
自2024年12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工商银行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三、重要提示
转换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公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请遵循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所有。
四、业务咨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8(免长途费)
网址:www.morganstanley.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历史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应认真阅读所投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

一、适用基金
1. 摩根士丹利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0)
2. 摩根士丹利卓越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7)
3. 摩根士丹利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5)
4. 摩根士丹利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6)
5. 摩根士丹利基础行业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1)
6. 摩根士丹利消费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8)
7. 摩根士丹利多元趋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09)
8. 摩根士丹利主题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1)
9.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33015)
10. 摩根士丹利量化多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91)
二、业务办理
自2024年12月3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工商银行办理本公司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三、重要提示
转换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详见本公司发布的上述基金相关业务公告。具体业务办理流程请遵循工商银行的相关规定。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